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3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全体监事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卢凌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其他相关文件的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切实可行，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

监事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2.1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及发行规模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张，按面值平价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2 发行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后，视市场情况一次性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的安排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全权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3 债券品种

本次申请债券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公司债券、科技创新债券及其他专项公司债券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具体发行品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4 债券期限

本次债券的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可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5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具体的票面利率及付息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与主承销商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将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6 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专业投资者非

公开发售，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相关规定进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7 付息、兑付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8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及（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经营活动。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提请董事会转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在债券发行文件中明确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9 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债券发行后，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的本息时，可根据中国境内的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作出偿债保障措施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5）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次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及时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10 挂牌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债券挂牌的申请，具体挂牌时间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11 决议有效期

本次债券决议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发的本次债券的无异议函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发的本次债券的无异议函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一日